

大庆沃尔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NWNV-CSJN-2024001)

一、招标条件

大庆沃尔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工程（招标编号：NWNV-CSJN-2024001），已由项目审批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大庆市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概述

本项目拟利用大庆沃尔沃厂区内现有主要生产车间有4栋分别为总装车间、焊装车间、冲压车间、涂装车间；新建厂房2栋分别为电池车间、焊装车间扩建，光伏项目即利用2栋新建车间的屋顶及成品车停车场新建光伏车棚铺设组件，规划建设总容量13.93915MWp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包括屋面光伏发电系统、停车场光伏发电系统及相应的配套并网设施，项目所涉及的屋面形式均为TPO屋面，采用单晶575Wp双玻组件。项目最终安装容量以项目实际安装容量为准，根据实际建设容量及每瓦单价结算。各区域排布情况说明详见附表：

厂房名称	厂房建设时间	面积(m ²)	排布容量(MW)	屋面形式	排布形式
焊装车间扩建部分	2023年	22062	0.720475	TPO屋面	10度倾角排布
电池车间(含扩建部分)	2023年	30379	1.704875	TPO屋面	10度倾角排布
成品车停车场		127558	11.5138	/	8度倾角排布
合计			13.93915		

2.2招标范围

本次采购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揽本项工程，并根据实际装机容量进行结算的承包方式，完成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完整的从太阳能光伏电站太阳能电池至并网点全部工程勘察及设计（含载荷报告等）、设备材料采购供应（承包人负责采购“除晶体硅太阳能光伏组件外”所有的配套设备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配套并网设施、业主原高压系统改造设备、交流汇流箱、逆变器、光伏变压器、开关柜、预制舱、光伏支架、电缆、光伏组件的延长线及其接头等等）、屋面补漏（如有漏水问题）、屋面修缮（如屋顶修缮喷漆等）、施工场地修复、废土清运、电能质量评估、安全生产“三同时”评估、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工程管理、设备监造、培训、电网接入系统检测、调试、等保测评、试运直至可再生能源质量监督（若需）及供电部门验收并交付生产、屋面部分涉及的建筑物消防、防雷、环评、产权确认等测试和手续，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按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包括但不限于控制室设计及建安工程

，与电网遥信遥测的设计及建安工程，与南网能源公司总部及运维中心的通信设计及建安工程，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原建（构）筑物的拆除、还建及修复，及建（构）筑物的加固（若此项目厂房需要加固，最终具体厂房加固方案及加固措施由承包人委托具备资质的设计院进行校核计算，合同总价中已包含加固及评估费用，在合同期内，项目加固费用包干，不再进行调整。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加固费用风险）。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承包人负责工程招标范围内的设计、供货、施工、验收、办理并网接入手续以及工程建设资料归档移交等，即便在招标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需纳入设计、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接入方式以供电局批复为准。建设范围及技术要求以“公开招标文件”及“技术要求”为准。

本项目EPC总承包工程总计13939.15kWp，不划分标段。投标人应按招标装机容量进行报价，最终安装容量以项目实际安装容量为准，据实际建设容量及每瓦单价结算，由采购人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2.3标的物清单：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标包序号	标包名称	预计采购金额	服务有效期	总价最高限价	单价最高限价	备注
1	大庆沃尔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1	大庆沃尔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工程	4191.3 (万元) (含税)	从中标通知书发出开始，至工程经供电局验收通过、全容量并网发电为止不得晚于270日完成	4191.3 (万元) (含税)	3.01 (元/Wp)	
备注								
报价及结算说明		1、报价方式：投标人按总价和每瓦单价进行报价。 2、有效报价：投标人所报的总价报价和每瓦单价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的为有效报价。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投标人在报价中必须包含且不得更改该金额，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3、结算方式：以暂定总价，固定每瓦单价承揽本项工程，并根据实际装机容量进行结算。 4、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654972.11元（0.047元/瓦），纳入总价控制，不参与竞争，投标人报价时需将该部分金额纳入总价报价中。 5、项目预留金：836349元。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保证金10万元。						

注：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2.5标的物描述：

1、标的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的

2、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要求质量目标:满足国家、行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质量标准、控制标准和验收规范，在质量管理过程中达到或超过质量标准，通过各级验收合格并完成启动投产。

要求设计方案：满足国家、行业设计规范和技术监督标准。

要求质量安全控制目标：杜绝人身死亡事故、杜绝人身重伤事故；杜绝重大设备、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确保工程无永久性缺陷。

要求现场文明施工目标：按照要求和标准布置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设施，创造良好和规范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

设备采购目标：采购的设备和材料，应确保满足合同及技术规范书的要求；确保供方资料按期提交；确保设备、材料准时到货

3、现场踏勘：甲方不组织踏勘，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4、承包方式：采用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实施过程中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属于承包范围内的设备材料等物资采购、建筑和安装施工、系统安装调试、试运行、配合验收及竣工投产、结算、建设资料电子化移交等各个环节均由总承包单位负责。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符合《民法典》或其他法律规定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或其他组织，并提供登记设立的证明文件（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执业许可证等）。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投标均无效。

（2）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财力，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由投标人出具承诺函）。

（3）投标人在近3年内未发生任何违约行为或属自身原因而被终止合同，且不在重大质量、安全事故处罚期内（由投标人出具承诺函）。

（4）投标人应是未处于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上级管理单位暂停投标资格、取消投标资格、不接受投标、市场禁入，且未解除的名单内（以招标人上级单位及招标人的供应商禁入黑名单为准，且投标人须出具承诺函）。

（5）投标人应是未处于被政府行政管理机构、机关、法人等主体实施市场禁入期间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企业及涉电力领域失信惩戒对象黑名单（说明：1）以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为准。2）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6) 本次招标允许以联合体方式投标。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须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范围和职责。（需提供联合体协议彩色盖章扫描件）本项目须由牵头方进行获取招标文件及递交投标文件。

(7) 投标人不得采用美光（Micron）产品（含零配件），投标人须按标准格式出具“关于本项目投标不采用美光（Micron）产品（含零配件）的投标人承诺书”。

专用资格

(1) 投标人具有光伏发电项目业绩（EPC总承包或系统集成业绩）；其中，已完成业绩是指2020年1月1日之后完成竣工验收合格的业绩，以显示工作范围等信息的合同关键页和竣工验收或投运证明等类似文件为判断依据。

注：投标人所提供的业绩应是投标人的，而不是其母公司、合作方或技术支持方的；投标人至少应当提供合同协议书、能清晰显示合同承包范围的合同资料、竣工验收资料或投运证明等类似文件等（如联合体投标则以牵头方的业绩为准）。

(2) 投标人必须具备下列设计或施工其中一项有效资质。允许投标人在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分包。

- a)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
- b)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送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
- c)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变电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
- d)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火力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
- e)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
- f)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g)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或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延续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的，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按其执行。）

(3) 拟派驻的项目经理要求：

1) 须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专业）（须提供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如提供注册证书电子证书且该证书有要求个人签名的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如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文件执行。）。

2) 须提供投标人近期（可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为拟派项目经理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扫描件为准）。

3) 拟派驻的项目经理在本项目工期内不得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否则投标无效（须提供项目经理承诺函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即“四库一平台” www.mohurd.gov.cn）查询担任项目经理全部“个人工程业绩”的截图）。

注：1.本条款未明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均视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2.投标人如存在以下任一情形，由评标委员会对其作否决投标处理：（1）与其他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的IP地址、投标文件的CPU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2）与其他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IP地址、投标文件的CPU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3）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网卡MAC地址一致。3.如采购项目最小独立评审单元（标的/标包/标段）出现上述任一情形，将否决投标人响应该采购项目及同一采购项目后续采购的全部投标文件。4.如经查实投标人存在围标串标情形的，依据南方电

网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对相关投标人实施不接受投标处罚。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人通过南方电网公司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登录网址：<https://ecsg.com.cn>）实施**电子化招标投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3月08日22时00分至2024年03月14日17时00分，在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下载招标文件。

按国家电子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和电子交易平台技术要求，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先行完成系统登记注册和审核，并办理供应商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见网站服务中心供应商CA办理指南），为避免耽误招标文件购买及投标，请在标书发售截止时间前2天完成供应商登记（提交登记信息时请选择“平台或招标项目指定的入库单位”为审核单位），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凭申请的账号、密码登陆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购买标书，并在购买标书5日内办理数字证书。

供应商登记及系统操作咨询电话：4008100100转4。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400-666-3999。

电话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 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本项目不再发出纸质版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不接受除上述方式外的其他方式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报价文件递交份数与方式

5.1.1通过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递交报价文件，并以此为准；

5.1.2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无需制作、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5.1.3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均以标段为单位递交。

5.2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安排：

5.2.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03月08日22时00分至2024年03月29日09时00分

5.2.2递交方式：通过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以此为准。

5.2.3截标/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9日09时00分。

逾期递交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参与投标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5.2.4开标地点：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

5.2.5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提问：在2024年01月 日17时00分00秒前，通过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提交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发布媒介为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及南方电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ecsg.com.cn>）。

七、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况

7.1逾期递交的。

7.2未通过正规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

7.3如有投标保证金要求，且投标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

7.4通过公告规定以外的方式，如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

7.5投标人未按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上传、加密等的。

八、异议及投诉

（一）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文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提出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异议事项。

3.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提出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文件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出异议的，异议文件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提出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由本人提交。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递交方式：通过传真或当面递交。传真：020-38122354，联系电话：4008100100转2。

递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188号新天河宾馆2楼南方电网供应商服务大厅。

（二）投标人（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可以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投诉机构名称：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发展部

监督投诉机构电话：020-38122706

监督投诉机构邮箱：nygyljd@csg.cn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饶工

电话：4008100100-2

招标代理机构：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178号

联系人：陈工

电话：4008100100-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授权的项目负责人：宋义林宋义林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08日